

# 变装逃跑的抢包者3小时就落网

## 永康“天网”工程、“全科网格”催生越来越多的“零发案区”

本报记者 徐倩  
通讯员 胡宇能 徐晓伟

本报讯 “我频繁变装居然这么快就被你们抓住了,你们厉害!”被抓后,余某感叹道。近日,他在永康市江南街道抢夺居民手提包后变装逃跑,殊不知这一切都被“天眼”看着呢。3小时不到,他就被民警逮着了。

据永康市委政法委相关负责人介绍,江南街道原本监控覆盖率不足10%。以西虹花苑为例,这是一个拆迁安置小区,大约有265户住户,到2016年下半年,小区入住率虽达到了三分之一,但小区无监控无围墙,入室窃案频

发,甚至出现一个晚上多批小偷来“光顾”的现象。那个时候的西虹花苑,警车三天两头开进来,居民生活惴惴不安。

如今的西虹花苑,已经是另外一番景象。进入小区前,人们必须先“刷脸”验证身份,原来,这是一套人脸自动比对系统,登记在册的小区住户可以自由出入,而“不速之客”则会被拒之门外。这套系统还与信息库联网,记录在案的嫌疑人只要一露头,警方便会得到消息迅速出动。

“有了这个系统,还有各个探头,我们小区再也没有发生过盗窃案,大家可以天天睡安稳觉了。”小区业主胡先生高兴地说。

今年4月起,西虹花苑在街道和派

出所的倡议下,居民们自发筹集资金,支持小区的监控等安防建设。如今,小区里32个监控探头遍布各个主要路段,监控基本无死角。

从治安“重灾区”到“零发案区”,西虹花苑的蜕变只是永康市江南街道的一个缩影。截至今年11月,江南街道共建村级监控1795个,市村两级监控覆盖率达100%。同时,街道将“天网”与基层党建、“五水共治”等重点工作及学校安全管理等相结合,依托“天网”数据,不断延伸服务管理面,提高服务管理能力。另外,街道还将“天网”接入全科网格,初步形成了“线上天眼监控,线下网格员联动”的社会治理新格局。

## 草莓基地现场指导

通讯员 洪亮

本报讯 草莓开始上市销售,近日,义乌北苑执法大队来到前洪村的8家草莓种植基地指导检查。

执法人员一方面要求种植户选择使用符合安全标准的农药,另一方面要求种植户掌握好农药安全间隔期,并做好草莓每个生长阶段的用药台账。除了宣传安全用药知识,执法人员还告知种植户,已将草莓用药列入全程监管,如果查到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违禁药将依法处理。



## 人民陪审员审案多

通讯员 葛宏婧

本报讯 今年以来,天台法院组织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1226件,一审案件陪审率达98.71%。期间,该院制定出台《人民陪审员考核奖惩细则》,规范人民陪审员退出机制;启动“最美人民陪审员”评选活动,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导作用;制定《关于进一步做好人民陪审员工作的规定》,保障人民陪审员履职权利,并采取庭审观摩、资深法官授课等方式,不断探索人民陪审员参与审判工作的新形式、新领域,提高陪审员的业务技能。

## 办证“零跑腿”

近日,台州市黄岩区耀达大酒店的不少员工在酒店里领到了城西派出所民警送来的居住证。黄岩警方在“最多跑一次”改革中不断延伸服务触角,针对一些业务繁忙的大型企事业单位,上门办证、送证,让群众“零跑腿”。

通讯员 喻跃翔 摄

# 衢州首个“社区禁毒图书角”落户墩头村

通讯员 姜海亮 徐虹

本报讯 “走,我们一起去禁毒图书角看书吧!”近日,衢州市柯城区航埠镇中心亭小学的翁雨凡同学一放学就约上同村的几个小伙伴,一起来到墩头村翁氏宗祠。原来,这里刚刚新建了禁毒图书角,有300多本新书。

为了加强禁毒宣传教育、落实禁毒工作措施,促进全民参与禁毒,墩头村以中国禁毒基金会、无限极有限公司在衢州市建设“社区禁毒图书角”为契机,积极为图书角能够落户墩头村创造有利条件,从选址、布置到标识,都聘请专业人

士精心设计,之后顺利通过了省、市禁毒办对“社区禁毒图书角”建设的考核验收。

墩头村的“社区禁毒图书角”11月初开张以来,每天晚上都有不少人前往看书阅读,累计已有1500多人次。

## 平安玉环

# 玉环法院发出首张人身保护令

通讯员 应雨轩

本报讯 “禁止被申请人刘某对申请人钟某实施家庭暴力。”日前,玉环法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

开出了该院首张人身安全保护令。

据了解,钟某因不堪丈夫刘某常年家庭暴力,向玉环法院申请人身保护令。因刘某已被行政拘留,案件承办法官在玉环市拘留所内进行了开庭审理,

并邀请法院家事调解室调解员全程旁听。在确认刘某实施家庭暴力属实后,法官当庭作出人身保护裁定。

本栏目由玉环法院协办

## 三字诀添服务活力

通讯员 王娟

本报讯 随着普惠金融的深入推进,龙游农商行凭借“三字诀”,为实现普惠金融再提升注入源源不断的活力。

“稳”字为要,树立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效益为目标的经营理念,在普惠市场的同时坚持从严治行、从严治贷不动摇;“干”字当头,将金融服务深入消费生活各个环节,在实践中完善产品设计,在摸索中优化服务平台;“实”字托底,时刻保持“金融必须脚踏实地,成效切莫务虚名”工作作风,紧盯防范风险底线,有效防控重点风险。

**(2017)浙0127破5号**  
本院根据淳安地坤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的申请,于2017年11月30日裁定受理杭州千岛湖绿色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受理当日指定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担任杭州千岛湖绿色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杭州千岛湖绿色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债权人应在2018年1月26日前向管理人(通讯地址:淳安县千岛湖镇天清岛度假村10幢二层;邮编:311700;联系人:孙善雄;联系电话:0471-65819998、13735035061)申报债权,申报所需文件包括债权申报表、债权人联系方式和申报文件清单、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等资料可进入公共电子邮箱:1536554978@qq.com下载,登录密码:hsj123456。并书面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依法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力。杭州千岛湖绿色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

本院定于2018年1月31日上午9时在淳安县人民法院四楼会议室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

## 法院公告

2017年12月20日

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  
**淳安县人民法院**  
**(2017)浙0604民初6866号**  
**沈文君**:本院对原告彭玉枫诉被告沈文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浙0604民初686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法院**  
**(2017)浙0604民初6862号**  
**严振荣**:本院对原告彭玉枫诉被告严振荣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浙0604民初686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法院**  
**(2017)浙0604民初6865号**  
**谢立新**:本院对原告彭玉枫诉被告谢立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浙0604民初686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法院**  
**(2017)浙0302民初8469号**  
**吴泉忠、谢立新**:本院对原告彭玉枫诉被告吴泉忠、谢立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浙0302民初84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法院**  
**(2017)浙03民初495号**  
**夏燕文、徐鹤、徐磊磊、林仁爱、徐祥衡**:本院受理原告浙江金盛担保有限公司与夏燕文、徐鹤、徐磊磊、林仁爱、徐祥衡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公告送达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等。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并定于2018年3月22日15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浙0302民初8469号**  
**张阿金**:本院受理原告徐冬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民事诉法》第92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2017)浙0303民初5306号**  
**赵瑜**:本院受理原告林碎元诉被告何东昂、赵瑜、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市分公司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你务必准时到庭参加诉讼。逾期本院将依法判决。  
**温州市龙湾区人民法院**  
**邵连友、金凤菊、薛公旭、朱岩宣、倪乐萍**:本院受理原告乐清市合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邵连友、金凤菊、薛公旭、朱岩宣、倪乐萍小额贷款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浙0382民初1549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乐清市人民法院**  
**(2017)浙0382民初10665号**  
**陈邦舟、叶富贵**:本院受理原告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外网查询告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本案定于2018年3月27日上午09时30分在本院第三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乐清市人民法院**